

证券代码：002254

股票简称：泰和新材

公告编号：2025-033

泰和新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一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泰和新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十一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 2025 年 5 月 12 日在本公司以现场加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迟宗蕊女士召集和主持，会议通知于 2025 年 4 月 30 日以专人送达和电子方式发出。会议应到监事 3 名，实到监事 3 名，顾丽萍女士以通讯方式出席会议，董事会秘书董旭海先生列席会议，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通过以下决议：

1、以 3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未成就暨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及调整回购价格的议案》。

经认真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等相关规定，本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的激励对象人员准确，应回购注销的限制性股票数量无误，且履行的程序合法、合规，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监事会同意本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事项。

特此公告。

泰和新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2025 年 5 月 13 日